

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

《公司章程》修正案

序号	原条款	修订后
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,892,096,394 元。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,891,956,394 元。
第二十条	公司股份总数为 1,892,096,394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	公司股份总数为 1,891,956,394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修订内容和条款外，其他条款内容不变，以上修订尚需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。《公司章程》最终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为准。

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二三年八月九日